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
核查意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环能”或“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山高环能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油脂以出口为主导，随着出口业务收入持续增加，美元是公司油脂产品的主要结算币种，公司及下属公司持有有一定规模的外汇资产。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锁定汇率，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投资金额、方式及期限

1、投资金额：在任一时点用于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外币基础资产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其他等额货币），在该额度范围内由公司及下属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2、投资方式：投资种类包括远期、掉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为外汇避险金融产品，交易对手为信用良好且已与公司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类金融机构；交易金额以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为基础，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仅限于与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

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币种，与公司业务需相互匹配，公司需承担对应套期保值期权费用。

3、投资期限：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事宜。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三）资金来源

本次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情形。

二、业务风险、风险控制措施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业务风险

市场风险及信用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将受到国际及国内经济政策和经济形势、汇率和利率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及信用风险。

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产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汇率、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在董事会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

2、公司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3、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必要时可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

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4、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包括外汇衍生品在内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的原则、范围、决策权限、资金使用的管理监督、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切实执行有关管理制度，配备专人进行跟踪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投向、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现金需要的前提下，以真实交易背景为依托，以自有资金适度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和利率波动对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三、上市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2022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前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经山高环能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22年8月2日）起不超过12个月。就前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公司已承诺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投资。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

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及下属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系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和利率波动对公司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目的为锁定汇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同时，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保荐机构对山高环能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无异议。

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过程中，要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和风险责任教育，落实风险控制具体措施及责任追究机制，杜绝以盈利为目标的风险投机行为；公司需注意保持充足的自有资金，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同时，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仍存在一定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阚道平

张丽雪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4日